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胡俞越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俞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胡俞越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俞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胡俞越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